

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办理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6 年 8 月 4 日

1.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	诺安聚利债券	
基金主代码		000736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。	
恢复相关业务 的日期 及原因 说明	恢复大额申购日	2026 年 8 月 5 日	
	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	2026 年 8 月 5 日	
	恢复大额定投日	2026 年 8 月 5 日	
	恢复大额申购、转换 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原因 说明	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。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	诺安聚利债券 A	诺安聚利债券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	000736	000737
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、 转换转入、定投业务		是	是

2.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8 月 5 日起，取消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A 类基金份额及 C 类基金份额对机构投资者的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限制，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。

（2）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。

（3）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888-8998（免长途话费），或至本公司网站 www.lionfund.com.cn 获取相关信息。

（4）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，基金

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基金管理人、基金托管人、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，充分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8 月 4 日